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派尔科化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海派尔科化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是
2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近日，我司项目人员在日常持续督导过程中关注到派尔科在 2021 年 3 月 24 日存在一个开庭公告，案号为：“(2020) 苏 1302 刑初 538 号”，案由为“污染环境罪”，挂牌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石康明均在被告名单中。

二、 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风险事项可能对挂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挂牌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可能会被追究刑事责任。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派尔科相关风险事项。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